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路加福音 22：1-13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這個禮拜我們讀路加福音 22 章；這一章的經文非常的多，因此我們會走得很快。許多細節沒有辦法詳細解釋，我會給一些參考資料，請聖徒們去找這些參考資料，比較能夠明白，耶穌在地上最後一個逾越節，中間所象徵的各樣意義。今天我們就讀第 1-13 節。

第 1 節：「除酵節（又名逾越節）近了。」

當耶穌剛開始要出來傳道的時候，先受施洗約翰的洗。施洗約翰第一次看到耶穌就說：「看哪！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。」約翰第一次看到耶穌，就知道耶穌是那逾越節的羔羊，是神差祂來地上，為眾人贖罪的。而耶穌也非常地清楚，祂整個地上職事三年半，就一直為著這一天做準備；預備祂的門徒，預備百姓，同時也預備這個世界，這個世界要興起來反對祂。

第 2 節：「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怎麼才能殺害耶穌，是因他們懼怕百姓。」

祭司長在當時都是撒都該人，文士都是法利賽人。他們這兩班人平常經常是為敵的，因為他們對於猶太人傳統的解讀不一樣，甚至於對於舊約的解釋也不同。現在為了殺害耶穌，他們居然連結在一起，想辦法怎麼樣才能夠殺害

耶穌。可是，當時耶穌已經得到許多百姓的尊重和擁護，他們不敢公開地把耶穌抓起來；這樣會引起整個社會的暴動，而祭司長就沒有辦法向羅馬官員交代。但是整個世界已經預備好了要起來殺害耶穌，只是還沒有找到合適的機會。

第 3 節：「這時，撒旦入了那稱為加略人猶大的心；他本是十二門徒裡的一個。」

外面的世界預備好了；這時候裡面就在耶穌的身旁，祂的門徒之一的加略人猶大也預備好了。被誰預備呢？被撒旦預備。路加告訴我們，撒旦入了猶大的心。我們還記得耶穌剛出來，要盡祂職事之前，曾經被聖靈帶領到曠野去，撒旦在曠野裡面試探主耶穌。路加福音是記載在第 4 章，結果連續三次，耶穌都用神的話抵擋了撒旦，讓撒旦完全沒有辦法在祂身上得到任何東西。

在 4：13 節就講：「魔鬼用完了各樣的試探，就暫時離開耶穌。」耶穌一直與神同在，耶穌一直以神的話來抵擋撒旦；因此撒旦在祂身上沒有辦法再有任何的試探，就暫時地離開了。而現在撒旦就進了祂的一個門徒，加略人猶大的心。撒旦其實一直沒有放棄他的計劃：他沒有辦法試探耶穌，他就從耶穌身旁的人著手。耶穌身邊正好就有這麼一個猶大，他是專門管錢又偷錢的；一心盼望耶穌來重建地上的以色列國。後來看見耶穌所做的，似乎跟他所想的，不一致，因此他就接受了撒旦的引誘：他的心向撒旦敞開了，撒旦就進了他的心。

第 4 節：「他去和祭司長並守殿官商量，怎麼可以把耶穌交給他們。」

祭司長、文士和官員們想要捉拿耶穌，只是苦無機會。現在，正好有這麼一個猶大在耶穌身邊，知道耶穌的行程，知道耶穌的一舉一動；他們就可以在沒有人的地方把耶穌抓起來。因此，當猶大這麼建議，他們都非常地歡喜。

第 5-6 節：「他們歡喜，就約定給他銀子。他應允了，就找機會，要趁眾人不跟前的時候把耶穌交給他們。」

路加這裡沒有記載，在其他的幾本福音書就有記載，是三十舍客勒。三十舍客勒在當時是一個奴隸的價值；對猶大而言，他對耶穌的估價，就是一個奴隸的價值。其實就在幾天以前，在伯大尼拉撒路、馬大、馬利亞的家中，馬利亞聽懂了耶穌的話，就用至貴的真哪噠香膏來膏耶穌。當時猶大也在場，記載在約翰福音 12：5 節，猶大就說話了，他說：「這香膏為什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賄濟窮人呢？」

這三十兩銀子，相當於三百舍客勒，幾乎是一個人一年的工資；也是馬利亞的積蓄，預備好在她出嫁的時候才會使用的至貴的真哪噠香膏。她把她最好的就奉獻在主耶穌身上。猶大卻覺得太浪費了，照著猶大的估價，耶穌值三十舍客勒；不值得馬利亞花這麼多的代價，把香膏膏在耶穌的身上。

弟兄姊妹們，你對主的估價是多少？很多時候，我們不認識主的價值，就把主當作奴隸賣了；而不是像馬利亞一樣，把我們一生最好的獻給主耶穌基督。什麼叫做把主耶穌當作奴隸賣了呢？很多時候，我們要這個、要那個；我們就求主，主若不給，我們就向主生氣，這豈不是我們把主耶穌看為是我們的

奴隸嗎？猶大因為對主有這樣的估價，他就成了賣主的猶大。求主保守我們的心，並且對主有真實的珍賞和真實的估價；祂值得我們獻上我們一生的上好。

第 7-8 節：「除酵節，須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到了。耶穌打發彼得、約翰，說：你們去為我們預備逾越節的筵席，好叫我們吃。」

耶穌在地上的最後一個逾越節，在時間上其實是有個難題的。從預表而言，耶穌是那逾越節的羔羊，逾越節是在以色列人尼散月的正月十五，而正月十四是預備日。既然耶穌是那逾越節的羔羊，祂應該是在正月十四被預備，正月十五被殺。祂既是逾越節的羔羊，祂自己怎麼吃逾越節的筵席呢？這是在預表上的。

另外一個在時間上，傳統的說法是，那一個禮拜的禮拜四晚上，耶穌和祂的門徒一同共進了最後的晚餐，就是逾越節的晚餐。結果就在次日，第二天禮拜五的早上九點，祂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只有一個晚上的時間。當然照著聖經總合的記載，我們知道祂去了當時的大祭司亞那和該亞法家裡，之後又到了公會，在公會被猶太人審判；然後被送到彼拉多那裡，彼拉多又把祂送到希律那裡，希律又把祂送回彼拉多。彼拉多審完之後，耶穌才上十字架；這麼多的來來回回，一個晚上的時間其實不太足夠的。

許多解經家都嘗試來解決這個難題。我個人覺得陳希曾弟兄的解答對我來講比較合適。他提出的看法是：當時有兩個不同的逾越節，耶穌的門徒們大部分是愛色尼人，他們過的逾越節是那一週的週二；而一般人過的逾越節是由

大祭司和猶太的公會，每年根據月亮圓缺的情形而重新設定的。所以一般人過的逾越節是那一個禮拜的禮拜五。

如果你比較聖經福音書中的記載，可以找出其中的線索。就以馬利亞打破玉瓶，用香膏膏主這一件事情而言，馬可福音記載在 14 章一開頭的地方，14: 1 節他說，「過兩天是逾越節」，接下來就記載馬利亞膏主的事情。而約翰福音是在 12: 1 節，他這麼說，「逾越節前六日，」之後，他就記載著馬利亞用香膏膏主的事情。很顯然，馬可福音所記載的逾越節和約翰福音所記載的逾越節，日期是不同的。

約翰記載的是一般人用的逾越節，也就是祭司長所確定的逾越節；而馬可福音、路加福音、馬太福音記載的是耶穌和祂的門徒一同過愛色尼人的逾越節。細節的話沒有辦法細講，請你參考陳希曾弟兄《耶穌生平一瞥》那本書，裡面討論得非常的詳細。我們感謝主，神使用了愛色尼人這一群清心愛主、專心跟隨主的人，與耶穌在地上過了最後一個逾越節。

第 9-10 節：「他們問祂說：要我們在哪裡預備？耶穌說：你們進了城，必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來，你們就跟著他，到他所進的房子裡去，」

一般我們都知道，這最後的晚餐是在馬可樓，而馬可他們一家也都是愛色尼人。一般來講，在猶太社會，打水是女人的責任，因此拿水的都是女人。而這裡他說，你們進了城，必有人，這個人是男人，一個男子拿著一瓶水迎面而來；因為愛色尼人大多單身，因此日常這些瑣屑的事都是男人做。男人拿水是一個非常顯著的標誌，所以耶穌才會這樣跟他們講。

第 11-13 節：「對那家的主人說：夫子說：客房在哪裡？我與門徒好在那裡吃逾越節的筵席。他必指給你們擺設整齊的一間大樓，你們就在那裡預備。他們去了，所遇見的正如耶穌所說的；他們就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。」

在猶太的傳統，逾越節是家人聚集的時候。耶穌有一群愛祂的門徒，在耶穌地上的最後一個逾越節為耶穌預備，他們可以很親密地一同用餐。就像今天每個主日，在每一個教會裡面，也都有一群清心愛主的人，預備主日的崇拜，讓神的兒女都能夠回到家中一同來敬拜，就像當時主耶穌的門徒一樣。因此對於服事我們的聖徒們，我們要存著感恩的心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幫助我們，讓我們對你有真實的估價；知道你是值得，我們把一生最上好的奉獻給你。也謝謝你，在我所在的教會，為我預備一個合適的家，還有許多服事的聖徒每週來預備，讓我可以在地上享受一個美好的家庭生活。我們再一次獻上我們的感謝和敬拜，同時也求你保守我的心，能夠一直存著感恩的心。謝謝你，禱告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